

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及落實情形

董事會為本公司最高治理機構，董事係經由股東會依據「董事選舉辦法」選舉產生，獨立董事之資格與選任方式皆符合「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」規定，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，非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關係人且非營運人員，以確保其獨立性。

本公司已於「公司治理實務守則」中訂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，依照公司本身運作、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，遴選及提名董事會成員時兼顧性別平衡、年齡、學經歷、獨立性等考量，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組成，除應擁有專業知識、相關經驗、技能及素養等。

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具備不同專業背景、性別及工作經歷。本公司注重董事會運作之獨立性，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占比目標為 30%以下，以健全本公司之董事會結構。113 年度董事會成員具員工身分者占比為 22.22%。董事年齡 70 歲以上有 4 名，介於 60~69 歲有 4 名，50~59 歲 1 名。女性董事 1 名占比 11.11%。

個別董事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情形，請參閱下表一。

職稱	多元化項目						
	董事姓名	性別	財務會計	經營管理	產業知識	領導決策	法律
董事長	張崇崇	男		✓	✓	✓	
副董事長	陳阿明	男		✓	✓	✓	
董事	謝錫能	男		✓	✓	✓	
董事	陳根成	男		✓	✓	✓	
董事	林合濱	男		✓	✓	✓	
董事	梁政炎	男		✓	✓	✓	
獨立董事	陳麗玲	女	✓	✓		✓	✓
獨立董事	蔡皓欽	男		✓	✓	✓	
獨立董事	鄭政峯	男		✓	✓	✓	